

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审计报告	1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7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2
7.4 报表附注	23
§8 投资组合报告	4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8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5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6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9
§11 重大事件揭示	60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0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0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0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0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0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12.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13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2 存放地点	65
13.3 查阅方式	6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1622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12 月 1 日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199,537.6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集中投资于行业中的首选企业，分享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和自主创新，力争获取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各个行业中的首选企业并集中持有，充分分享各个首选企业在行业中的优势所带来的超额回报。 本基金采用灵活配置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管理模式，挑选出当前景气行业（如果行业内部差异性较大，将对行业进行进一步细分），借助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评级标准，挑选出各行业中的首选企业，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原则上，从每个细分行业中挑选出来的企业不超过三家。
业绩比较基准	90%×富时中国 A200 指数收益率+10%×同业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决定了基金属于高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混合型、债券型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聂志刚	贺倩
	联系电话	010—6657767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irm@mfcteda.com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98-8888	95599
传真		010—66577666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6 层 02-07 单元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6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02-07 单元	
邮政编码	100026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弓劲梅	周慕冰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mfcted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6 层 02-07 单元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94,782,729.03	-74,509,054.41	35,906,525.24
本期利润	197,684,005.13	-131,066,205.16	81,940,907.4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393	-0.3972	0.205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5.88%	-36.08%	17.4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6.66%	-32.48%	20.0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5,424,538.32	-44,005,930.81	116,300,549.4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405	-0.1364	0.279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0,624,075.99	278,530,307.84	533,217,440.3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05	0.8636	1.279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9.02%	55.41%	130.1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等于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34%	1.00%	6.44%	0.66%	1.90%	0.34%
过去六个月	20.77%	1.07%	6.08%	0.76%	14.69%	0.31%
过去一年	66.66%	1.45%	33.11%	1.11%	33.55%	0.34%
过去三年	35.05%	1.30%	27.75%	1.01%	7.30%	0.29%
过去五年	36.79%	1.88%	16.15%	1.37%	20.64%	0.5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9.02%	1.74%	113.77%	1.57%	45.25%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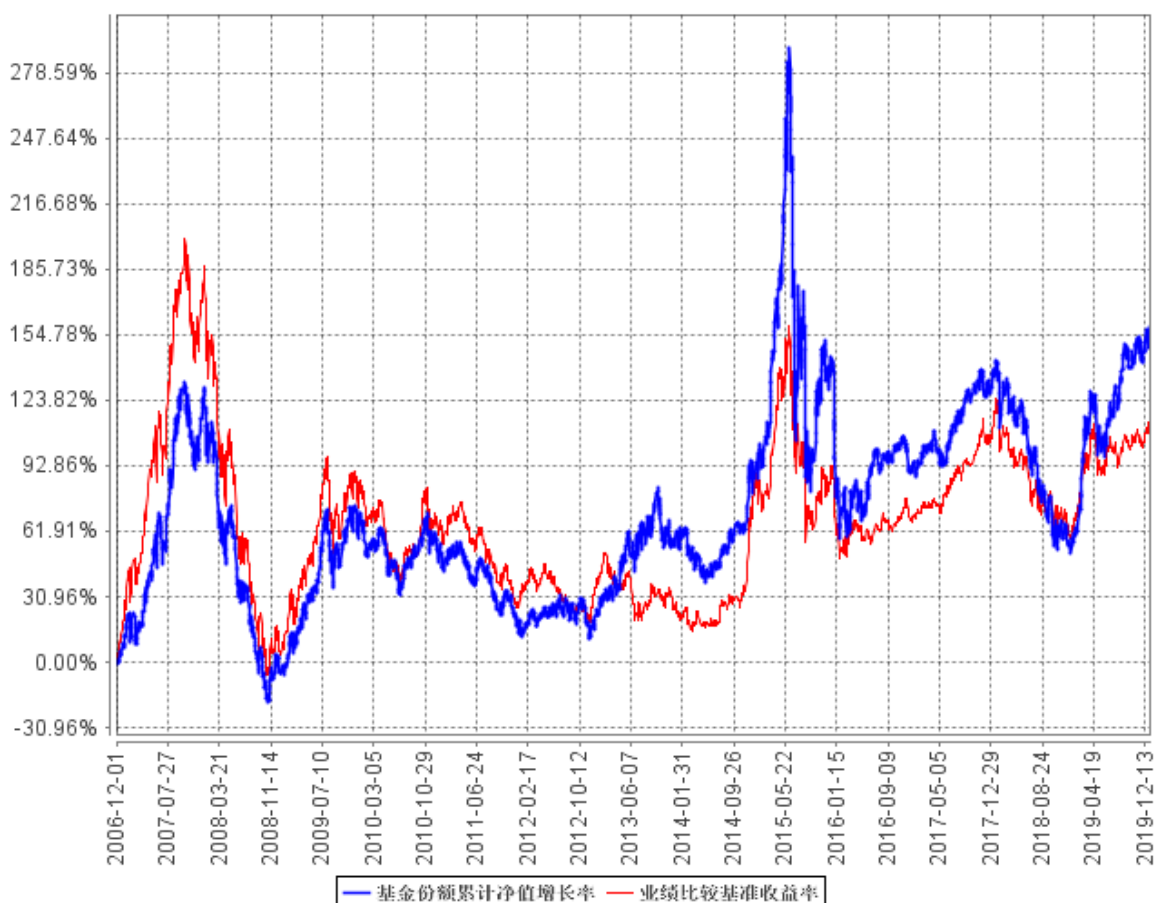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90%×富时中国 A200 指数收益率+10%×同业存款利率。

富时中国 A200 指数是新华富时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总市值最大的 200

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因此，本基金选择富时中国 A200 指数衡量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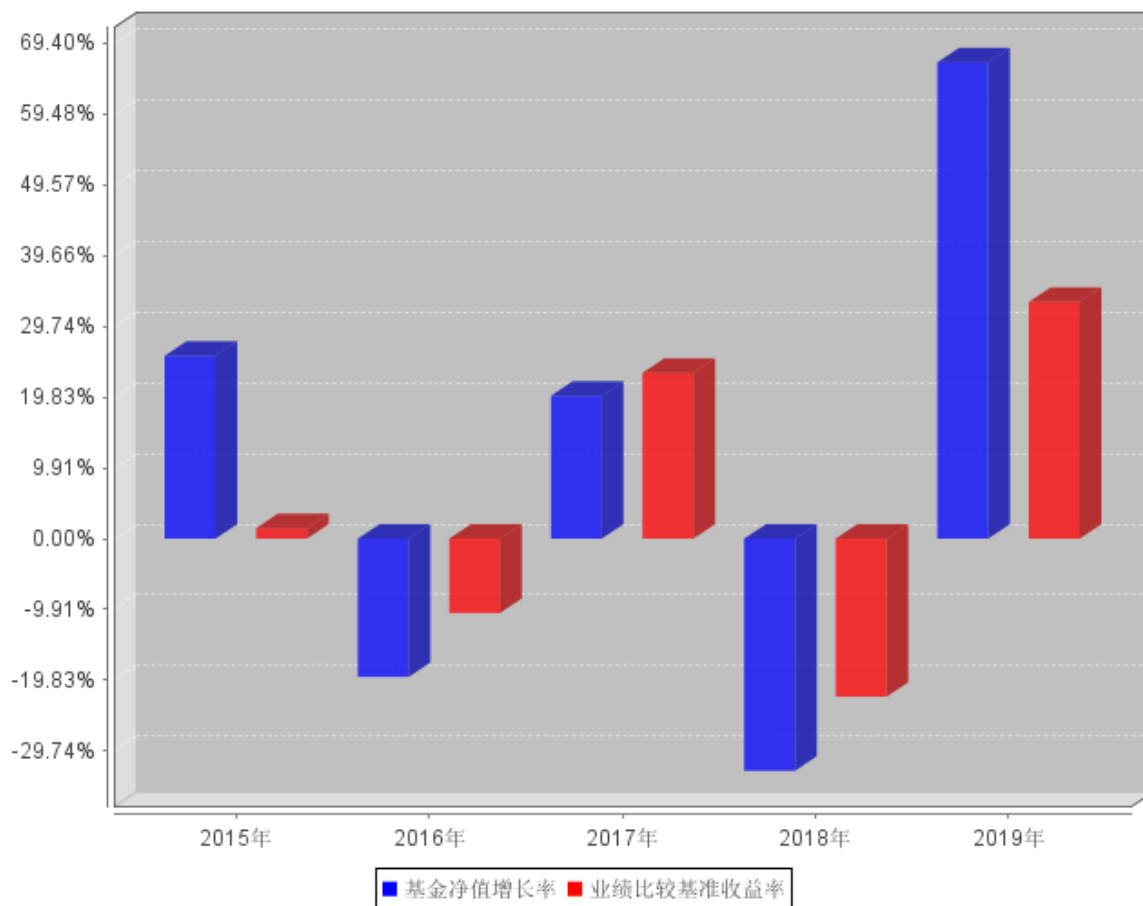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 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 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9	1.8800	48,144,914.89	35,737,886.68	83,882,801.57	
2018	-	-	-	-	
2017	-	-	-	-	
合计	1.8800	48,144,914.89	35,737,886.68	83,882,801.57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是中国首批合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51%；宏利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49%。

目前公司管理着包括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系列基金、泰达宏利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泰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红利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泰达宏利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改革动力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复兴伟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创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泰达宏利同顺大数据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量化增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定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创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亚洲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睿智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京元宝货币市场基金、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睿选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启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业绩驱动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泰达宏利交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金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绩优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泽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泰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泰达宏利印度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泰达宏利年年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鑫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达宏利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品牌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内的五十多只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即通过整个投资团队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力求实现基金财产的持续增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勋	本基金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	2014 年 11 月 21 日	—	13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管理学硕士；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就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研究组组长；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究组组长；2010 年 4 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现任研究部总监；具备 13 年证券从业经验，13 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庞宝臣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8 年 2 月 2 日	—	13	西安交通大学理学硕士；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职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职于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固定收益投资室负责人，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担任高级主管；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 7 日，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6 年 3 月 10 日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具备 13 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宁霄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9 年 11 月 29 日	-	11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工程硕士，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职于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担任基金清算；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职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作部，担任基金会计；2013 年 7 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先后担任交易员、交易主管、交易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助理。具备 11 年证券从业经验，6 年固收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2、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庞宝臣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离任。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内部控制流程，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

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基金管理人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

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并经公司管理层审核签署后存档备查。基金管理人的监察稽核部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控制工作进行稽核。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部事后从交易指令的公平性、同日反向交易、不同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溢价率和风格相似的基金的业绩等方面，对报告期内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本报告期内，交易指令多为指令下达人管理的多只资产组合同时下发，未发现明显的非公平交易指令；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场外交易的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一致，场内交易的溢价率在剔除交易时间差异、交易数量悬殊、市场波动剧烈等因素后，处于正常范围之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的业绩由于投资策略、管理风格、业绩基准等方面的因素而有所不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现利益输送或不公平对待不同组合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对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对异常交易发生前后不同投资组合买卖该异常交易证券的情况进行分析，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整体分析评估，定期向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如发现疑似异常交易情况，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该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监察稽核部定期对异常交易制度的执行和控制工作进行稽核。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市场机构投资者的收益是过去二十年比较好的，也是远远超出市场预期的。站在 2019 年初，市场面临着中美贸易摩擦、经济增长预期不好、经济大环境去杠杆等因素掣肘。但 2019

年的几个变化，给投资者带来了相当高的收益：1）国内外流动性的改变：国内从去杠杆的紧缩政策向宽松政策的转变，为经济托底和市场流动性提供了很好的基础，国外以美国为首的经济体纷纷进入降息周期；2）国际资本的进入，使得 A 股优质资产得到了国际性的认可，A 股优质公司在全球资产配置中的比例提升实现了戴维斯双击行情；3）中美贸易摩擦的常态化和复杂性已经被市场充分预期，虽有波动，但已经不是个股上涨的核心因素；4）2019 年初监管层的变化及对资本市场的重视，一系列政策松绑活跃了资本市场。上述因素，既有机遇所在，也有我们监管层的定力和应变能力的体现，共同推动了市场的良性发展。

本基金维持投资价值、控制风险的投资理念，全年维持对消费、成长、周期资产的均衡配置的结构，优选各个行业比较优秀的公司，持续通过研究、跟踪和比较调整持仓结构。同时，在选股方面，参考“行业景气度、稳定性和成长性”的选股框架，1 季度适度超配农业板块，2 季度、3 季度超配食品饮料和医药板块，4 季度超配电子板块。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40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6.6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3.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0 年，虽然年初遭遇“新冠肺炎”疫情，对短期经济和资本市场产生冲击，但我们认为，不改变中国经济增长的趋势和优质企业继续成长的方向，甚至为价值投资者提供了很好的买点。我们判断，2020 年经济继续不温不火，货币和财政政策依然相对宽松，资本市场依然有较好的机会。就宏观而言，外部环境（中美贸易摩擦为主）依然具有不确定性，但核心还在于中国自己怎么做；当前中国经济处于转型期，并遭遇年初疫情，在这一阶段，针对经济发展方向，货币、产业、财政政策相互配合，对不同行业有保有收，因此，大的政策环境依然值得期待；就资本市场而言，在 5G 驱动的新科技周期下，各个行业将渐次发生变化，带来投资机会；传统行业在存量经济下，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优质公司不断获得超越行业的增长，持续创造价值。

站在当前时点，方向依然是两个，一个是科技方向，表现为 5G 技术普及带来的新应用、新发展与新能源汽车全球需求的启动；一个是消费类资产的持续回报。科技类公司 2019 年下半年以来表现非常凸出，上半年或有回撤风险，但把投资维度拉长到 3-5 年期限，依然拥有非常好的投资机会；消费品公司当前估值并没有明显泡沫，依然是作为底仓配置的最优选择。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为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基金投资的合法合规、切实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大利益，基金管理人主要采取了如下监察稽核措施：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

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管理制度，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基金的投资、交易、研发、市场销售、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事前、事中或事后的监督检查。

同时，公司制定了具体严格的投资授权流程与权限；在证券投资交易前由研究部门建立可供投资的基础库并定期进行全面维护更新和适时对个股进行维护更新，通过信息技术建立多级投资交易预警系统，并把禁选股票排除在交易系统之外；设立专人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引入外方股东在风险控制方面的先进经验，完善公司风险管理指标及流程，监控公司各项业务的运作状况和风险程度；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内部监察人员日常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有关部门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外部监管部门。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主任由主管基金运营的副总经理担任，成员包括但不限于督察长、主管投研的副总经理或投资总监、基金投资部、研究部、金融工程部、固定收益部、合规风控部门、基金运营部的主要负责人；委员会秘书由基金运营部负责人担任。所有人员均具有丰富的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

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相关停牌品种估值的讨论，发表相关意见和建议，但涉及停牌品种的基金经理不参与最终的投票表决。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基金实际运作的情况，本基金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告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 1.88 元进行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除权日为 2019 年 9 月 26 日，红利发放日为 2019 年 9 月 27 日，共分配 83,882,801.57 元。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2269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的财务报

	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

	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单峰	魏佳亮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3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3,785,402.48	7,116,021.74
结算备付金		591,258.21	582,340.92
存出保证金		147,704.18	122,47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441,895,163.86	274,538,562.28
其中：股票投资		415,643,030.06	258,393,434.7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6,252,133.80	16,145,127.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11,441.57	-
应收利息	7.4.7.5	589,009.14	451,412.4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70,776.09	4,98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448,390,755.53	282,815,79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0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4,070.35	3,122,498.54
应付赎回款		373,383.53	59,967.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653,708.49	364,001.19
应付托管费		108,951.41	60,666.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405,703.02	317,431.88
应交税费		20,916.25	20,915.89
应付利息		-508.82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200,455.31	340,001.77
负债合计		7,766,679.54	4,285,483.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55,199,537.67	322,536,238.65
未分配利润	7.4.7.10	85,424,538.32	-44,005,930.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0,624,075.99	278,530,307.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8,390,755.53	282,815,791.33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2405 元，基金份额总额 355,199,537.67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08,384,362.49	-121,379,728.55
1. 利息收入		787,590.47	762,477.8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12,568.84	94,874.08
债券利息收入		675,021.63	667,603.7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4,482,036.04	-65,723,509.2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00,054,114.66	-70,515,204.0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11,923.47	373,469.1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4,539,844.85	4,418,225.75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02,901,276.10	-56,557,150.7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213,459.88	138,453.59
减：二、费用		10,700,357.36	9,686,476.61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6,454,226.57	5,453,551.79
2. 托管费	7.4.10.2.2	1,075,704.51	908,925.33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2,926,135.89	2,953,904.79
5. 利息支出		10,767.90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767.90	-
6. 税金及附加		1.26	0.90
7. 其他费用	7.4.7.20	233,521.23	370,093.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684,005.13	-131,066,205.1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684,005.13	-131,066,205.1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2,536,238.65	-44,005,930.81	278,530,307.8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7,684,005.13	197,684,005.1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663,299.02	15,629,265.57	48,292,564.5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92,361,294.86	51,000,118.86	243,361,413.72
2. 基金赎回款	-159,697,995.84	-35,370,853.29	-195,068,849.1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3,882,801.57	-83,882,801.5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5,199,537.67	85,424,538.32	440,624,075.9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	416,916,890.87	116,300,549.44	533,217,440.31

金净值)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1,066,205.16	-131,066,205.1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4,380,652.22	-29,240,275.09	-123,620,927.3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242,858.23	1,254,624.99	11,497,483.22
2.基金赎回款	-104,623,510.45	-30,494,900.08	-135,118,410.5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2,536,238.65	-44,005,930.81	278,530,307.8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傅国庆	傅国庆	王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27号《关于同意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9日更名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8,538,826,891.87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6)第17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12月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8,540,342,977.4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516,085.5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2010年3月17日发布的《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名称的公告》,本基金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更名为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回购、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是：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8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5%-20%，权证占基金资产的 0%-3%，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的 0%-20%，并保持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富时中国 A200 指数收益率×90%+同业存款利率×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

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3,785,402.48	7,116,021.74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3,785,402.48	7,116,021.74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31,975,000.83	415,643,030.06	83,668,029.2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6,224,118.56	26,252,133.80	28,015.24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26,224,118.56	26,252,133.80	28,015.24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58,199,119.39	441,895,163.86	83,696,044.47
项目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77,616,546.95	258,393,434.78	-19,223,112.1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6,127,246.96	16,145,127.50	17,880.54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16,127,246.96	16,145,127.50	17,880.54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93,743,793.91	274,538,562.28	-19,205,231.63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302.27	3,616.7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66.10	262.10
应收债券利息	586,374.35	447,478.42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0.02	0.05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66.40	55.10
合计	589,009.14	451,412.46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405,703.02	317,431.88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405,703.02	317,431.88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455.31	1.77
预提费用	200,000.00	340,000.00
合计	200,455.31	340,001.77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22,536,238.65	322,536,238.65
本期申购	192,361,294.86	192,361,294.8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59,697,995.84	-159,697,995.84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55,199,537.67	355,199,537.67

注：若本基金有分红及转换业务，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90,105,283.57	-234,111,214.38	-44,005,930.81
本期利润	94,782,729.03	102,901,276.10	197,684,005.1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6,945,556.06	-21,316,290.49	15,629,265.57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8,412,671.28	-87,412,552.42	51,000,118.86
基金赎回款	-101,467,115.22	66,096,261.93	-35,370,853.29
本期已分配利润	-83,882,801.57	-	-83,882,801.57
本期末	237,950,767.09	-152,526,228.77	85,424,538.32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3,844.36	79,831.6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2,272.02	12,370.27
其他	6,452.46	2,672.18
合计	112,568.84	94,874.08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959,726,026.68	1,011,554,276.3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59,671,912.02	1,082,069,480.3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00,054,114.66	-70,515,204.06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11,923.47	373,469.11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11,923.47	373,469.11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1,806,811.72	53,983,309.7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0,528,579.20	52,057,615.44
减：应收利息总额	1,390,155.99	1,552,225.18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11,923.47	373,469.11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贵金属投资赎回差价收入。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贵金属投资申购差价收入。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539,844.85	4,418,225.75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4,539,844.85	4,418,225.75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01,276.10	-56,557,150.75
——股票投资	102,891,141.40	-56,500,986.09
——债券投资	10,134.70	-56,164.6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02,901,276.10	-56,557,150.75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09,091.60	137,897.52
基金转换费收入	4,368.28	556.07
合计	213,459.88	138,453.59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926,135.89	2,953,904.7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2,926,135.89	2,953,904.79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80,000.00	8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260,000.00
银行间账户服务费	18,000.00	18,000.00
银行费用	15,521.23	12,093.80
其他	-	-
合计	233,521.23	370,093.8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宏利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原“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454,226.57	5,453,551.7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77,618.82	928,610.6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75,704.51	908,925.3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的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3,785,402.48	93,844.36	7,116,021.74	79,831.6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19 年 9 月 26 日	-	2019 年 9 月 26 日	1.8800	48,144,914.89	35,737,886.68	83,882,801.57	
合计	-	-		1.8800	48,144,914.89	35,737,886.68	83,882,801.57	

7.4.12 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 通日	流通 受限 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位：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658	邮储 银行	2019 年 12 月 2 日	2020 年 6 月 10 日	新股 流通 受限	5.50	5.71	796,578	4,381,179.00	4,548,460.38	-
003816	中国 广核	2019 年 8 月 14 日	2020 年 2 月 26 日	新股 流通 受限	2.49	3.53	562,958	1,401,765.42	1,987,241.74	-
601916	浙商 银行	2019 年 11 月 18 日	2020 年 5 月 26 日	新股 流通 受限	4.94	4.66	294,195	1,453,323.30	1,370,948.70	-
688006	杭可 科技	2019 年 7 月 5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新股 流通 受限	27.43	38.78	27,915	765,708.45	1,082,543.70	-
688002	睿创	2019 年	2020	新股	20.00	37.05	25,672	513,440.00	951,147.60	-

	微纳	7月4日	年1月22日	流通受限						
601077	渝农商行	2019年10月16日	2020年4月29日	新股流通受限	7.36	6.26	147,778	1,087,646.08	925,090.28	-
688007	光峰科技	2019年7月12日	2020年1月22日	新股流通受限	17.50	26.91	26,857	469,997.50	722,721.87	-
688023	安恒信息	2019年10月29日	2020年5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56.50	122.53	2,728	154,132.00	334,261.84	-
688358	祥生医疗	2019年11月25日	2020年6月3日	新股流通受限	50.53	48.96	4,541	229,456.73	222,327.36	-
688039	当虹科技	2019年12月4日	2020年6月11日	新股流通受限	50.48	73.40	2,805	141,596.40	205,887.00	-
688128	中国电研	2019年10月29日	2020年5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18.79	17.52	9,027	169,617.33	158,153.04	-
688369	致远互联	2019年10月23日	2020年4月30日	新股流通受限	49.39	52.08	2,970	146,688.30	154,677.60	-
688118	普元信息	2019年11月26日	2020年6月4日	新股流通受限	26.90	35.30	4,028	108,353.20	142,188.40	-
688058	宝兰德	2019年10月25日	2020年5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79.30	90.65	1,450	114,985.00	131,442.50	-
688078	龙软科技	2019年12月20日	2020年6月30日	新股流通受限	21.59	41.95	2,811	60,689.49	117,921.45	-
688389	普门	2019年	2020	新股	9.10	13.56	6,931	63,072.10	93,984.36	-

	科技	10 月 29 日	年 5 月 6 日	流通 受限						
688181	八亿 时空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 流通 受限	43.98	43.98	4,306	189,377.88	189,377.88	-
688081	兴图 新科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 流通 受限	28.21	28.21	3,153	88,946.13	88,946.13	-
002973	侨银 环保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 流通 受限	5.74	5.74	1,146	6,578.04	6,578.04	-

注：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公开发行自律委员会促进科创板初期企业平稳发行行业倡导建议》，本基金获配的科创板股票如经抽签方式确定需要锁定的，锁定期限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2、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 月 7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高风险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及权证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

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农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同业存单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2%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3%)。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 7.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

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785,402.48	-	-	-	3,785,402.48
结算备付金	591,258.21	-	-	-	591,258.21
存出保证金	147,704.18	-	-	-	147,704.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167,800.00	84,333.80	-	415,643,030.06	441,895,163.86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711,441.57	711,441.57
应收利息	-	-	-	589,009.14	589,009.14
应收申购款	-	-	-	670,776.09	670,776.09
资产总计	30,692,164.87	84,333.80	-	417,614,256.86	448,390,755.53
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000,000.00	-	-	-	6,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4,070.35	4,070.35
应付赎回款	-	-	-	373,383.53	373,383.5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53,708.49	653,708.49
应付托管费	-	-	-	108,951.41	108,951.41
应付交易费用	-	-	-	405,703.02	405,703.02
应付利息	-	-	-	-508.82	-508.82
应交税费	-	-	-	20,916.25	20,916.25
其他负债	-	-	-	200,455.31	200,455.31
负债总计	6,000,000.00	-	-	1,766,679.54	7,766,679.54
利率敏感度缺口	24,692,164.87	84,333.80	-	415,847,577.32	440,624,075.99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116,021.74	-	-	-	7,116,021.74
结算备付金	582,340.92	-	-	-	582,340.92
存出保证金	122,473.16	-	-	-	122,47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70,400.00	-	74,727.50	258,393,434.78	274,538,562.28
应收利息	-	-	-	451,412.46	451,412.46
应收申购款	-	-	-	4,980.77	4,980.77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3,891,235.82	-	74,727.50	258,849,828.01	282,815,791.33
负债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3,122,498.54	3,122,498.54
应付赎回款	-	-	-	59,967.37	59,967.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64,001.19	364,001.19
应付托管费	-	-	-	60,666.85	60,666.85
应付交易费用	-	-	-	317,431.88	317,431.88
应交税费	-	-	-	20,915.89	20,915.89
其他负债	-	-	-	340,001.77	340,001.77
负债总计	-	-	-	4,285,483.49	4,285,483.49
利率敏感度缺口	23,891,235.82	-	74,727.50	254,564,344.52	278,530,307.8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到期日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5.96%(2018 年 12 月 31 日：5.80%)，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8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5%—20%，权证占基金资产的 0%—3%，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的 0%—20%，并保持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15,643,030.06	94.33	258,393,434.78	9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	—	—	—	—

资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15,643,030.06	94.33	258,393,434.78	92.77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22,670,000.00	14,820,000.00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22,670,000.00	-14,820,000.00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02,293,463.99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39,601,699.87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255,496,191.48 元，第二层次 19,042,370.80 元，无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本基金本期净转入第三层次的金额为 0.00 元，计入损益的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为 0.00 元(2018 年度：净转入/(转出)第三层次 4,596,152.00 元，计入损益的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4,596,152.00 元，涉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和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15,643,030.06	92.70
	其中：股票	415,643,030.06	92.7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6,252,133.80	5.85
	其中：债券	26,252,133.80	5.8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76,660.69	0.98
8	其他各项资产	2,118,930.98	0.47
9	合计	448,390,755.53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861,263.00	0.2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04,351,763.19	69.0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87,486.54	0.4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730,140.59	7.43
J	金融业	42,868,755.46	9.73
K	房地产业	26,244,136.00	5.9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8,153.04	0.0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78.04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434,754.20	1.46
S	综合	-	-
	合计	415,643,030.06	94.33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57	正邦科技	1,771,621	28,700,260.20	6.51
2	000661	长春高新	57,768	25,822,296.00	5.86
3	000858	五粮液	169,600	22,558,496.00	5.12
4	002384	东山精密	965,950	22,361,742.50	5.08
5	600340	华夏幸福	766,200	21,989,940.00	4.99
6	000568	泸州老窖	223,400	19,364,312.00	4.39
7	002415	海康威视	591,100	19,352,614.00	4.39
8	300073	当升科技	530,955	14,495,071.50	3.29
9	300760	迈瑞医疗	79,312	14,426,852.80	3.27
10	601688	华泰证券	683,300	13,877,823.00	3.15
11	002008	大族激光	334,200	13,368,000.00	3.03
12	603520	司太立	310,823	13,209,977.50	3.00
13	000651	格力电器	166,000	10,886,280.00	2.47
14	300113	顺网科技	409,700	10,525,193.00	2.39
15	600030	中信证券	413,100	10,451,430.00	2.37
16	000977	浪潮信息	341,065	10,266,056.50	2.33
17	002271	东方雨虹	387,460	10,194,072.60	2.31
18	600276	恒瑞医药	109,016	9,541,080.32	2.17
19	600519	贵州茅台	8,000	9,464,000.00	2.15
20	000001	平安银行	561,200	9,231,740.00	2.10
21	002475	立讯精密	202,470	7,390,155.00	1.68
22	600741	华域汽车	275,400	7,157,646.00	1.62
23	601658	邮储银行	1,216,778	7,010,832.38	1.59
24	600438	通威股份	455,350	5,978,745.50	1.36
25	000860	顺鑫农业	112,124	5,906,692.32	1.34
26	300782	卓胜微	14,043	5,762,825.91	1.31
27	600570	恒生电子	73,500	5,713,155.00	1.30

28	688111	金山办公	34,163	5,599,315.70	1.27
29	000725	京东方 A	1,091,500	4,955,410.00	1.12
30	300595	欧普康视	99,177	4,694,047.41	1.07
31	600588	用友网络	158,099	4,490,011.60	1.02
32	002301	齐心集团	358,289	4,356,794.24	0.99
33	600845	宝信软件	132,240	4,350,696.00	0.99
34	000002	万 科 A	132,200	4,254,196.00	0.97
35	300144	宋城演艺	120,500	3,724,655.00	0.85
36	300572	安车检测	72,100	3,466,568.00	0.79
37	002812	恩捷股份	62,619	3,162,259.50	0.72
38	300413	芒果超媒	77,520	2,710,099.20	0.62
39	688008	澜起科技	33,516	2,400,080.76	0.54
40	003816	中国广核	563,026	1,987,486.54	0.45
41	601916	浙商银行	294,195	1,370,948.70	0.31
42	688006	杭可科技	27,915	1,082,543.70	0.25
43	688002	睿创微纳	25,672	951,147.60	0.22
44	688088	虹软科技	19,890	939,802.50	0.21
45	601077	渝农商行	147,911	925,981.38	0.21
46	603496	恒为科技	39,700	867,048.00	0.20
47	002714	牧原股份	9,700	861,263.00	0.20
48	688007	光峰科技	26,857	722,721.87	0.16
49	300607	拓斯达	9,100	434,980.00	0.10
50	688023	安恒信息	2,728	334,261.84	0.08
51	688358	祥生医疗	4,541	222,327.36	0.05
52	300014	亿纬锂能	4,300	215,688.00	0.05
53	688039	当虹科技	2,805	205,887.00	0.05
54	688181	八亿时空	4,306	189,377.88	0.04
55	688128	中国电研	9,027	158,153.04	0.04
56	688369	致远互联	2,970	154,677.60	0.04
57	688118	普元信息	4,028	142,188.40	0.03
58	688058	宝兰德	1,450	131,442.50	0.03
59	002292	奥飞娱乐	12,800	127,104.00	0.03
60	688078	龙软科技	2,811	117,921.45	0.03
61	688389	普门科技	6,931	93,984.36	0.02
62	688081	兴图新科	3,153	88,946.13	0.02
63	002353	杰瑞股份	2,000	73,920.00	0.02
64	300659	中孚信息	400	25,588.00	0.01
65	002972	科安达	1,075	21,532.25	0.00
66	603109	神驰机电	684	18,105.48	0.00

67	002973	侨银环保	1,146	6,578.04	0.00
----	--------	------	-------	----------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80	纳思达	23,012,956.00	8.26
2	002415	海康威视	22,667,096.50	8.14
3	002567	唐人神	22,434,198.79	8.05
4	601688	华泰证券	21,472,570.28	7.71
5	002384	东山精密	21,398,879.46	7.68
6	300498	温氏股份	20,994,273.80	7.54
7	002157	正邦科技	19,819,472.00	7.12
8	000651	格力电器	17,369,026.00	6.24
9	000858	五 粮 液	17,205,900.32	6.18
10	000977	浪潮信息	15,402,321.07	5.53
11	300760	迈瑞医疗	15,226,328.48	5.47
12	002008	大族激光	15,014,507.00	5.39
13	600030	中信证券	13,273,015.00	4.77
14	600340	华夏幸福	13,165,614.00	4.73
15	000975	银泰黄金	12,989,534.27	4.66
16	603520	司太立	12,615,301.60	4.53
17	000603	盛达资源	11,434,776.96	4.11
18	300073	当升科技	11,350,875.40	4.08
19	300572	安车检测	11,158,694.60	4.01
20	000661	长春高新	10,684,037.00	3.84
21	601933	永辉超市	10,077,187.10	3.62
22	300659	中孚信息	9,986,026.60	3.59
23	000401	冀东水泥	9,887,009.00	3.55
24	002714	牧原股份	9,789,568.00	3.51
25	600570	恒生电子	9,507,598.12	3.41
26	600438	通威股份	9,473,894.00	3.40
27	002405	四维图新	9,436,897.10	3.39
28	002271	东方雨虹	9,412,929.00	3.38
29	600741	华域汽车	9,232,589.77	3.31
30	000001	平安银行	9,103,824.00	3.27

31	603636	南威软件	9,033,985.87	3.24
32	000625	长安汽车	8,799,667.08	3.16
33	002548	金新农	8,780,125.91	3.15
34	300782	卓胜微	8,686,837.79	3.12
35	601658	邮储银行	8,670,772.00	3.11
36	600276	恒瑞医药	8,393,107.51	3.01
37	300113	顺网科技	8,355,691.07	3.00
38	603323	苏农银行	8,310,300.89	2.98
39	600690	海尔智家	8,138,887.00	2.92
40	603679	华体科技	7,923,691.36	2.84
41	002301	齐心集团	7,861,683.56	2.82
42	600845	宝信软件	7,700,062.00	2.76
43	000063	中兴通讯	7,270,566.77	2.61
44	000568	泸州老窖	7,253,283.00	2.60
45	600703	三安光电	7,168,302.70	2.57
46	002475	立讯精密	7,168,215.90	2.57
47	600958	东方证券	7,059,015.00	2.53
48	002594	比亚迪	7,052,993.29	2.53
49	601318	中国平安	6,940,329.00	2.49
50	002371	北方华创	6,782,586.00	2.44
51	000671	阳光城	6,759,095.00	2.43
52	300144	宋城演艺	6,708,650.00	2.41
53	601555	东吴证券	6,657,893.00	2.39
54	002912	中新赛克	6,644,003.00	2.39
55	603993	洛阳钼业	6,623,569.00	2.38
56	601166	兴业银行	6,488,115.00	2.33
57	002304	洋河股份	6,348,258.80	2.28
58	002439	启明星辰	6,276,649.00	2.25
59	300308	中际旭创	6,275,295.00	2.25
60	601186	中国铁建	6,264,525.00	2.25
61	600588	用友网络	6,228,811.25	2.24
62	002299	圣农发展	6,220,461.10	2.23
63	000665	湖北广电	6,114,481.20	2.20
64	603986	兆易创新	5,895,876.60	2.12
65	603799	华友钴业	5,701,963.00	2.05
66	300033	同花顺	5,615,346.00	2.02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98	温氏股份	27,897,299.26	10.02
2	002180	纳思达	25,998,633.80	9.33
3	601318	中国平安	20,629,415.12	7.41
4	600570	恒生电子	19,939,923.48	7.16
5	002567	唐人神	19,336,935.00	6.94
6	002299	圣农发展	16,799,639.47	6.03
7	000603	盛达资源	16,318,176.05	5.86
8	002371	北方华创	15,992,921.11	5.74
9	300059	东方财富	14,932,734.00	5.36
10	000401	冀东水泥	13,998,780.00	5.03
11	000860	顺鑫农业	13,511,140.20	4.85
12	603899	晨光文具	13,126,336.57	4.71
13	300659	中孚信息	12,725,913.40	4.57
14	600036	招商银行	12,433,268.01	4.46
15	300595	欧普康视	12,317,440.27	4.42
16	002458	益生股份	12,239,590.47	4.39
17	002714	牧原股份	12,061,276.26	4.33
18	601186	中国铁建	12,029,442.05	4.32
19	002157	正邦科技	11,810,798.19	4.24
20	002155	湖南黄金	11,572,661.36	4.15
21	601166	兴业银行	11,539,453.00	4.14
22	000661	长春高新	11,460,860.00	4.11
23	002024	苏宁易购	10,974,591.00	3.94
24	600498	烽火通信	10,527,880.19	3.78
25	300144	宋城演艺	10,484,124.00	3.76
26	000651	格力电器	10,194,398.61	3.66
27	603019	中科曙光	9,937,706.58	3.57
28	002405	四维图新	9,844,331.44	3.53
29	601933	永辉超市	9,795,012.50	3.52
30	000975	银泰黄金	9,676,464.82	3.47
31	600030	中信证券	9,673,829.00	3.47

32	603636	南威软件	9,451,854.92	3.39
33	002594	比亚迪	9,308,202.00	3.34
34	000895	双汇发展	8,625,583.74	3.10
35	002548	金新农	8,583,410.29	3.08
36	600690	海尔智家	8,562,037.73	3.07
37	002384	东山精密	8,441,406.50	3.03
38	603679	华体科技	8,435,839.00	3.03
39	000625	长安汽车	8,191,928.72	2.94
40	000671	阳光城	8,043,887.00	2.89
41	300454	深信服	7,919,873.10	2.84
42	601688	华泰证券	7,863,748.81	2.82
43	603323	苏农银行	7,635,999.49	2.74
44	603259	药明康德	7,597,169.20	2.73
45	300340	科恒股份	7,539,443.60	2.71
46	600958	东方证券	7,512,878.52	2.70
47	600872	中炬高新	7,473,728.15	2.68
48	000977	浪潮信息	7,438,504.63	2.67
49	600703	三安光电	7,395,587.00	2.66
50	000063	中兴通讯	7,382,182.00	2.65
51	300572	安车检测	7,379,304.20	2.65
52	000568	泸州老窖	7,306,145.00	2.62
53	300308	中际旭创	7,263,198.60	2.61
54	603986	兆易创新	6,955,269.50	2.50
55	002304	洋河股份	6,822,129.00	2.45
56	002912	中新赛克	6,801,904.00	2.44
57	002439	启明星辰	6,778,733.00	2.43
58	603605	珀莱雅	6,555,901.00	2.35
59	603993	洛阳钼业	6,486,928.00	2.33
60	300451	创业慧康	6,216,316.00	2.23
61	002008	大族激光	6,044,228.00	2.17
62	000665	湖北广电	6,032,513.00	2.17
63	601555	东吴证券	5,945,094.00	2.13
64	002751	易尚展示	5,939,706.00	2.13
65	300033	同花顺	5,899,905.00	2.12
66	603799	华友钴业	5,763,765.04	2.07
67	000333	美的集团	5,641,150.00	2.03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14,030,365.9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59,726,026.68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6,167,800.00	5.9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6,167,800.00	5.9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84,333.80	0.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6,252,133.80	5.9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2	国开 1704	160,000	16,092,800.00	3.65
2	018007	国开 1801	100,000	10,075,000.00	2.29
3	113517	曙光转债	710	84,333.80	0.02

注：以上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47,704.1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11,441.5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89,009.14
5	应收申购款	670,776.0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18,930.98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比例（%）
1	113517	曙光转债	84,333.80	0.02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5,236	23,313.18	29,563,518.22	8.32%	325,636,019.45	91.6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52.51	0.00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 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12 月 1 日 ）基金份额总额	8,540,342,977.4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2,536,238.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2,361,294.8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9,697,995.8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199,537.6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9 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王彦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刘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由公司副总经理傅国庆先生代任总经理。

3、2019 年 1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史静欣托管业务部副总裁职务。

4、2019 年 4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马曙光托管业务部总裁职务。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年度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年度本基金无投资策略的变化。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年度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为 8 万元，该审计机构对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3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本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对我司进行了常规全面现场检查，就公司未能建立完善的内控监控体系，提出了整改意见并下达了行政监管措施函，公司对此高度重视，立即制定整改计划和整改方案，认真进行整改，排除业务中存在的风险隐患，逐一落实各项整改要求，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已按照要求于 2019 年 4 月完成整改工作，并通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的检查验收。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中泰证券	1	730,393,591.71	39.71%	680,216.62	39.71%	-
长江证券	1	372,045,294.34	20.23%	346,485.58	20.23%	-
海通证券	1	305,611,290.81	16.62%	284,616.10	16.62%	-
兴业证券	1	159,266,631.68	8.66%	148,324.42	8.66%	-
招商证券	1	132,519,671.73	7.21%	123,416.23	7.21%	-
申万宏源	1	111,709,148.72	6.07%	104,034.05	6.07%	-
国金证券	1	27,654,410.58	1.50%	25,754.97	1.50%	-
爱建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高华证券	1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广州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注：（一）2019 年本基金撤销中信建投交易单元。

（二）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席位作为基金的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是：

- （1）经营规范，有较完备的内控制度；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证券交易的需要
- （3）能为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研究咨询服务。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7,051,370.15	8.20%	—	—	—	—
长江证券	25,030,400.00	29.09%	—	—	—	—
海通证券	7,558,900.00	8.79%	—	—	—	—
兴业证券	26,443,730.80	30.73%	7,000,000.00	26.92%	—	—
招商证券	17,568,399.98	20.42%	—	—	—	—
申万宏源	2,389,305.60	2.78%	19,000,000.00	73.08%	—	—
国金证券	—	—	—	—	—	—
爱建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高华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广州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19 年 9 月 25 日

	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及公司网站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住所变更的公告》，自 2019 年 9 月 16 日起，公司住所由“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6 层 02-07 单元”。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或者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 (<http://www.mfcteda.com>) 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98-8888 或 010-66555662 网址：<http://www.mfcteda.com>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0 日